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6 年 4 月 9 日，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必得科技”）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公司（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）2026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（包括但不限于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）申请总计不超过 15.0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的授信额度、分项额度及业务品种，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为准。以上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，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具体合同之日起计算。

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，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、抵押事项，在不超过上述授信融资额度的前提下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相关业务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本次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 12 个月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0 日